

北京市大龙伟业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关于对外担保事项的事前认可

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对将提交至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的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孙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》进行了事前审核，我们认为：

- 1、两家被担保方贷款资金主要用于项目开发和正常生产经营周转，符合两家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；
- 2、被担保方均为公司所属企业，公司对其具有实质控制权，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，担保风险可控；
- 3、同意上述担保事项，并同意将其提交至董事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黎建飞



王再文

张小军

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



北京市大龙伟业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关于对外担保事项的事前认可

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对将提交至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的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孙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》进行了事前审核，我们认为：

- 1、两家被担保方贷款资金主要用于项目开发和正常生产经营周转，符合两家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；
- 2、被担保方均为公司所属企业，公司对其具有实质控制权，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，担保风险可控；
- 3、同意上述担保事项，并同意将其提交至董事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黎建飞

王再文

张小军



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



北京市大龙伟业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关于对外担保事项的事前认可

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对将提交至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的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孙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》进行了事前审核，我们认为：

- 1、两家被担保方贷款资金主要用于项目开发和正常生产经营周转，符合两家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；
- 2、被担保方均为公司所属企业，公司对其具有实质控制权，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，担保风险可控；
- 3、同意上述担保事项，并同意将其提交至董事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黎建飞

王再文

张小军

张小军

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

